

证券代码：430276

证券简称：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0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春晓路439号13号楼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孙建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潘云燕、陈文丽等 2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

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股票期权激励，董事会拟定了激励对象名单，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鼓励团队士气、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员工利益实现高度统一，公司拟优化调整 2021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个解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二个解限售期（即 2023 年度）关于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和考核方式。其他未修订部分，仍然有效并继续执行。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1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月12日